

如今,诈骗团伙手法越来越专业,分工越来越细化,随着对通讯网络诈骗全链条式打击,一些幕后“工具人”开始浮出水面。这些“工具人”并未直接参与诈骗,却为诈骗团伙提供资金结算转移等帮助。他们究竟是些什么人,为何甘当骗子的“挡箭牌”呢?

百余元提成换来万元罚金,冤还是不冤? 揭开下游职业“工具人”面纱



为眼前利益而成为上线的“断尾”

“本以为顶多微信账户、支付宝账户被封,没想到竟要吃官司……”站在法庭上,多名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的被告人后悔莫及。近日经新吴区检察院提起公诉,9名职业“工具人”获刑,其中7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至6个月不等的刑罚,并处罚金5万元至1万元不等,2人被判处罚金1万元。该案中,黄某位于按比例分成的末梢,如果当初知道自己仅拿到100多元提成,最后会被判1万元罚金的话,或许他怎么也不会“下水”。黄某加入得晚,还没尝到足够甜头就被抓了。起先他觉得“冤”,经检察官的耐心释法说理后,他认识到自己为了一点蝇头小利所做的事情,潜藏着极大的社会危害性。

“通讯网络犯罪的被害人,特别是涉及某些隐私的被害人,遭遇敲诈、诈骗后往往羞于报案。而且犯罪分子非常狡猾,很多服务器或主要人员藏身境外,打一枪换一个地方,干完一票换一个马甲,给查处带来难度”,新吴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徐子良分析。有些受害人在手机上下载了App,待发现问题报案时,App早已下线注销,钱款已通过众多账户化整为零,“工具人”落网了,真正

实施诈骗的上线却断尾隐身了。不过,通讯网络诈骗犯罪高发的背后,正是有这些“工具人”存在,才使得被害人打出的钱款分秒之间被层层分级转移,给警方追查隐藏在背后的诈骗团伙、为受害人挽回经济损失带来了诸多困难。据了解,该院近期对4个提供支付宝、银行账号帮助他人转移赃款的犯罪团伙以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提起公诉,21名“工具人”受到刑事处罚,另有1人因涉嫌收买信用卡信息罪被提起公诉,还有其他类似案件在陆续办理中。

钱款流转是整个诈骗实施中的重要一环,嫌疑人称之为“分水”或“跑分”。即便是下游转账,也发展出了不同方式。有的嫌疑人采取公司运作,招募大量“员工”,然后注册公司、开办对公账户,为诈骗提供资金结算渠道;有的嫌疑人开办“工作室”,几人合伙到处收集他人的银行卡;有的嫌疑人喊来亲友帮忙,慢慢把他们发展成下线,虽不算组织严密的团伙,但有钱一起赚,最后事发被一锅端。“如果没有他们,那么多资金就没办法轻易转到境外,所以必须严厉打击惩处,给嫌疑人深刻的教训,也给社会以警示”,办理相关案件的检察官陈珣珩说。

引导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

本月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了最新的网络犯罪大数据,指出当前通讯网络诈骗案件高位运行,网络犯罪黑灰产业生态圈逐步形成并发展。传统犯罪加速向网络空间蔓延,特别是利用网络实施的诈骗和赌博犯罪持续高发。据统计,去年全国检察机关起诉涉嫌网络犯罪(含利用网络和利用电信实施的犯罪及其上下游关联犯罪)14.2万人,同比上升47.9%。而从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新形势下通讯网络诈骗治理研究报告(2020年)》来看,诈骗分子以网络为重要渠道,手法不断翻新、模式持续升级。涉及QQ、微信联络的诈骗事件数量在诈骗事件总量中占比相当高,大多数为同时利用电话以及微信QQ等互联网应用实施的跨平台诈骗。“现在的诈骗黑灰产业链很长,涉及个人信息买卖、电话群呼设备、网络引流推广、软件平台支持、赃款转移等多个环节”,一名办案民警介绍,整个链条上的分工越来越细,利用网络这一隔空屏障,不法分子彼此不认识也能相互勾结,而且出现了一对多、多对多的复杂交易模式。其中处在下游环节的“工具人”,就是负责提供支付通道“洗白”并转移资金。

检察机关梳理案件发现,一些无业人员求职心切,被“高收入”打动,还有一些在校生和刚走出校园的社会新人抵不住利益诱惑,为网络犯罪提供帮助,结果不仅给自己征信带来影响,也给人生发展蒙上阴影。“不少犯罪团伙出现专业化、公司化的趋势,年轻人在求职过程中,入职了公司也要擦亮眼睛。”检察官说,有些所谓的科技或网络公司中,员工只是坐着接接单、转转账就能月入几千元,年终还有分红,却常年不用跑实际业务,那么就要想想有无猫腻。“关键是年轻人千万不要抱有好逸恶劳的想法,青睐付出少、收获多的工作,往往就容易被引入泥潭。”在全民反诈的今天,引导求职人员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通过正规途径求职,远离通讯网络诈骗黑灰产业链,成为一项必要的举措。同时从警方了解到,通讯网络诈骗的关联犯罪群体和受害群体近年来出现了低龄化的特征,相关部门一方面要形成打击犯罪的重拳合力,另一方面要通过各种平台和方式,深入社区、单位和校园等,多渠道全方位提高市民的甄别防范能力。(晚报记者 念楼)

“工具人”中不乏高校学生

26岁的小伍是团伙负责人,他成为“工具人”是因为赌博欠下债务。当一个网友联系他,让他“帮忙找些支付宝收款码、银行聚合码收钱”,允诺给他5%提成时,小伍欣然答应了。小伍明白这些是见不得光的钱,但他觉得自己不参与犯罪,反正没什么风险,于是召集了几个老乡,定下分成比例,开始按指示操作。不久,小伍拓展业务联系来另一名上线,按同样的手法将一些来路不明的资金“过手”。抽成有时是先垫付后结算,有时是直接从转账钱款中扣除。眼看着账户里流水不断,一干人喜上眉梢,小伍还把团伙中几个主要成员安排进长沙某家酒店,专心“照顾生意”。警方破获该团伙后调查发现,小伍等人帮忙转移的钱款中,有不少属于网络刷单诈骗资金,还有网络赌博、裸聊敲诈等资金。

无独有偶,被惠山警方抓获的马某,也是从网络聊天软件上发现了一条轻松的“生财之道”。马某拉来两个小伙伴,告诉他们用银行卡和配套的电话卡转移钱款就可以轻松获得返利,顺利的话每月有几万元收入。他们专门租了一套房子当办公点,三人通过办理大量银行卡、电话卡和网上银行、各类支付账户等,将打入银行卡的赃款在数十个银行账户中进出转移。抓捕现场,民警共查获30多张银行卡,经初步调查,马某等人卡内资金进出流水累计有300多万元。

“工具人”并不都是低学历或有不良习性的社会闲散人员,小蒋(化名)就是典型例子。小蒋是外地某高校机电专业的学生,大学期间曾刷单兼职赚外快。后来一个网友介绍给他一份“肥差”,让他用支付宝账号帮忙转账。小蒋做了几次,觉得收获不少。临近毕业时,小蒋和同学都忙着找工作,可中意的工作并不好找,小蒋便把兼职赚钱的差事分享给了舍友。有朋友问他,帮忙转账会不会惹祸上身。“都是黄色网站打赏主播的钱,不会有人报案的”,小蒋其实并不清楚钱款的来路,他心里有些打鼓,但上线既然这么告诉他,他也原样告诉朋友。就这样,一宿舍的同学都成了“工具人”,怀着侥幸心理赚外快,这份兼职直到他们毕业后还在继续,最终警方顺藤摸瓜将他们统统抓获。

